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下列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及提示已以公告的形式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会议采取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举行，现场会议于2021年5月21日在公司南京管理总部会议室召开。网络会议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分别于2021年5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和2021年5月2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举行。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35名，代表股份781,903,814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47.4162%。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和股东代表人共计9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610,884,3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0452%；参加网络投票股东和股东代表人共计26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71,019,4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3710%。

3、公司董事长周一峰女士因故无法出席并主持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周一峰女士委托公司的董事兼总经理吴银龙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过半数董事推举吴银龙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林辉先生因故无法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委托公司独立董事陈兴淋先生出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此议案实行累积投票制）

1.01 选举赵湘莲女士为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741,700,66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4.8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34,960,81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6.51%。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2、《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3、《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

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4、《关于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5、《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6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62%；弃权 25,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6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805%；弃权 25,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5%。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6、《关于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6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62%；弃权 25,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6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805%；弃权 25,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5%。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7、《关于 2021 年度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72,249,5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758%；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184%；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58%。关联股东周一峰女士、东华石油（长江）有限公司及优尼科长江有限公司等为本议案的关联方，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8、《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6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62%；弃权 25,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61,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805%；弃权 25,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5%。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9、《关于 2020 年董事长年终奖励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72,249,5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758%；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184%；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58%。关联股东周一峰女士、东华石油（长江）有限公司及优尼科长江有限公司等为本议案的关联方，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

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0、《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1、《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此议案实行逐项表决制）

11.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1.02 发行规模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

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1.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1.04 债券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1.05 债券利率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1.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1.07 转股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1.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1.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1.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1.11 赎回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1.12 回售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1.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1.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1.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

持股份的99.4850%；反对377,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017%；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1.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781,516,7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05%；反对37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82%；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74,776,8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50%；反对377,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017%；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1.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781,516,7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05%；反对37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82%；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74,776,8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50%；反对377,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017%；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1.18 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表决结果：同意781,516,7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05%；反对37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82%；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74,776,8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50%；反对377,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017%；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

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1.19 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1.20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2、《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3、《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5、《关于修订〈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6、《关于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7、《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8、《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9、《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81,516,7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05%;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82%;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74,776,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850%;反对 37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017%;弃权 1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3%。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见证律师认为:本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